

证券代码：000755

证券简称：山西高速

公告编号：2024—15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58,734,630.76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72,441,927.23 元，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-260,168,183.96 元，再根据规定提取 10% 法定盈余公积金 11,227,374.33 元，本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101,046,368.94 元。

为了积极回报股东，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4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467,310,196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6,028,958.82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年度；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二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、合规、合理性及其他情况说明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3 年-2025 年）》等规定，是公司积极回报广大股东的具体体现。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此项议案，并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2023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年度母公司净利润比例为 17.73%，是因公司 2022 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，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优先弥补了以前年度亏损，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限所致。本年度公司拟现金分红金额 66,028,958.82 元，占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的 65.35%。

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日常经营、发展需要及保障公司未来分红能力，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三年股东回报规划〉（2023 年-2025 年）的议案》，将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出发，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，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。

公司不断健全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机制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届时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

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.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.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